

项目废标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包头市九原区片区化推进哈林格尔镇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垃圾箱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TZCJYS-X-H-260035

项目废标原因：

一是评标委员会对其中 1 家供应商资格审查判定有误；根据财政部 74 号令第五十条第（二）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是 4 家供应商报价存在异常低价情形，评标委员会未按照询价通知书中“异常低价审查”的要求，要求该 4 家供应商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直接将其做无效标（响应）处理。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十六条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经复核，本次询价评审存在评审程序瑕疵：一是询价小组对 1 家供应商资格审查判定有误；二是 4 家供应商存在异常低价情形，询价小组未执行询价通知书约定的异常低价审查程序，未要求该 4 家供应商提供项目成本测算、报价合理性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直接将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询价小组未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标准开展评审，该评审行为属于影响采购公正的违规行为，且对成交结果造成实质影响。

法律依据：

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四十六条、第五十条第（二）项、第五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之规定，终止本次询价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